

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(星期一)上午九时三十分在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和平路 1052 号以通讯方式举行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以书面文件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, 亲自出席董事 9 人。公司董事长武勇先生主持了会议, 董事胡鄯鄯先生、郭继明先生、王斌先生、张哲先生、郭向东先生、马时亨先生、汤小凡先生和邱自龙先生亲自参加了会议。本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通知所列的各项议题经逐项审议均获得全票通过, 有关主要事项决议公告如下:

一、通过公司分别按中国会计准则及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经审计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并提请股东周年大会对该等报告予以审议批准。

二、通过公司 2020 年境内外年报。

三、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境内年度报告摘要及境外业绩公告并授权董事长签署。

四、通过《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, 并授权董事会秘书办理信息披露等相关事宜。

五、通过《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, 并授权董事会秘书办理信息披露等相关事宜。

六、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鉴于公司 2020

年度依据相关会计准则经审计的税后利润皆为亏损，为保障公司主营业务正常运营和稳健发展，增强公司受疫情持续影响的抗风险能力，在符合公司《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，决定对于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亦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并同意将该利润分配预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通过《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并提请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。

八、通过《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，并根据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提请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。

九、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“普华永道”）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（“罗兵咸永道”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师，并提交股东周年大会审议。其中，普华永道为本公司 2021 年度境内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报告提供审计服务的酬金为人民币 215 万元；罗兵咸永道为本公司 2021 年度香港财务报告提供审计服务的酬金为人民币 310 万元；依据美国证券交易法未能终止报告义务的前提下，普华永道为本公司 2021 年度美国财务报告与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提供审计服务（“美国审计服务”）的酬金为人民币 315 万元。总体酬金共计人民币 840 万元，与上年一致。上述酬金均不含增值税。若本公司美国存托股份满足终止报告义务的要求，美国审计服务的酬金将根据实际情况作出适当调整。

十、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6 月召开股东周年大会，并授权董事会秘书适时签发股东周年大会通知。

上述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项的内容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址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及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的网址 <http://www.hkexnews.hk/> 上查阅。上述第一、六、七、八、九项的相关事项将提交本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，具体内容参见本公司另行发出的股东周年大

会通知及股东大会会议资料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3月29日